# 关于举办2022年全区科普讲解大赛的通知

来源：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政策法规处 发布日期：2022-04-29 14:58 浏览次数：564

字体：[　[大](javascript:doZoom(18))　|　[中](javascript:doZoom(16))　|　[小](javascript:doZoom(14))　]

分享到：

[打印本页](javascript:print();)

各盟市科技局、盟市委宣传部、教育局（教育体育局）、文化旅游广电局、团委、科协，满洲里工信和科技局、二连浩特市教育科技局、市委宣传部、教育局、文化旅游广电局、团委、科协，自治区各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：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普及科学知识、弘扬科学精神，自治区科技厅、党委宣传部、教育厅、文化和旅游厅、广播电视局、团委、科协将共同举办2022年全区科普讲解大赛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赛事安排

分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进行，其中决赛分为淘汰赛和总决赛。

预赛时间：2022年6月2日前。各盟市科技局负责本辖区内的预赛；自治区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自治区各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分别负责本部门的预赛。

决赛时间：2022年6月下旬左右(视疫情情况，具体比赛时间另行通知)，决赛地点在呼和浩特。

**有关讲解大赛的具体方案详见附件1。**

二、报名条件与方式

1.报名条件：各科普基地从业人员、高校院所人员、社会各界科学传播爱好者(职业不限，年满18周岁)均可报名参赛。已获得2021年全区科普讲解大赛一等奖选手原则上不予报名。比赛时使用普通话。

2.报名方式：各盟市科技局，自治区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自治区各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分别推荐3名选手参加决赛，并于2022年6月2日前将推荐参加决赛选手报名表电子版发至大赛指定邮箱（[284829517@qq.com](mailto:284829517@qq.com)）。选手报名表见附件2。

三、比赛要求

1.淘汰赛、总决赛环节的自主命题讲解题目可以重复。

2.选手讲解时要求配戴耳麦，拿激光笔或遥控器（由承办单位提供），全程自行操作PPT或视频等播放设备，不准由别人协助，PPT必须是Office2010版本以上、wps(可配有背景音乐)等通用版本。PPT若插入视频请使用WMV格式。

3.参加决赛的选手出场时，需播放20秒自我介绍视频。该环节不作为比赛评分内容，视频由选手准备。

4.选手制作视频统一用MP4等通用编码格式，画面比例16:9，全高清1920×1080，不要用手机竖屏拍摄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全区科普讲解大赛是2022年自治区科技活动周的重大活动之一，请参赛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组织好本辖区和本部门预赛。

为便于赛事组织和沟通，请各参赛单位负责该项工作的人员和参赛者于2022年6月2日前加入大赛QQ群：754208035。

联系人：自治区科技厅政策法规与监督处

电  话：0471- 6328616

附件：1.2022年全区科普讲解大赛实施方案

       2.2022年全区科普讲解大赛选手报名表

       3.2022年全区科普讲解大赛代表队信息表

    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 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

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   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

内蒙古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 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

 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　   2022年4月24日